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普通本科新生专业确认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基本信息 | 二级学院 |  | 专业班级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学号 |  | 高考成绩 |  |
| 专业类内申请专业确认 | 专业类名称 |  | 请注明浙江普通生源【 】、浙江三位一体生源【 】、外省生源【 】 | 第一志愿 | 专业名称 |  |
| 第二志愿 |  |
| 第三志愿 |  |
| 第四志愿 |  |
| 申请理由 | （确有特长等可附相关证明材料） 签名： |
| 家长意见 | 签名： |
| 二级学院专业确认意见 | 同意[ ]志愿专业确认； 不同意[ ]志愿专业确认具体意见（含遴选依据等）如下： 签字盖章： 年 月 日 |
| 备注 |  |

说明：1．普通本科新生可于第一学期第10周提出申请，提交给二级学院教务办公室；

 2．请在浙江省普通生源、三位一体生源、外省生源三类生源中选择一类打“√”；

3．二级学院专业确认经遴选条件后签署意见，由二级学院留存备查。